

信用评级业务开展及合规 运行情况报告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一月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业务开展及合规运行情况报告

(2015 年年报)

目录

一、评级业务开展情况	3
（一）首次评级业务完成情况	3
（二）跟踪评级完成情况	3
（三）主动评级完成情况	6
二、评级结果表现	7
（一）等级迁移：样本来源	7
（二）等级迁移：时间范围	7
（三）等级迁移：分析方法	7
（四）等级迁移：样本数据选择	7
（五）等级迁移：分析结果	8
三、评级业务合规情况	8
（一）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8
（二）合规管理情况	9
四、财务概况	13
五、组织架构及人员合规情况	13
（一）组织架构	13
（二）人员合规情况	14

信用评级业务开展及合规运行情况报告 (2015 年年报)

为进一步落实《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暂行办法》、《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和《证券市场资信评级机构评级业务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要求，加强信用评级市场自律管理，规范信用评级业务，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或“公司”）对 2015 年度的信用评级业务开展及公司合规运行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评级业务开展情况

（一）首次评级业务完成情况

联合评级主要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2015 年，公司累计承接评级项目 724 单，其中：上市公司一般公司债 110 单、非上市公司一般公司债 391 单、可转债 4 单、可交债 9 单、资产证券化 103 单、次级债 17 单、主体评级 16 单、证券公司公司债 14 单、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 5 单，其他产品 55 单。

2015 年，联合评级实际开展首次评级项目 636 个，其中：公司债 456 个、可转债 3 个、可交债 6 个、资产证券化 126 个、次级债 9 个（含永续次级债 1 个）、主体评级 16 个、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 3 个、其他产品 17 个。

2015 年，联合评级共出具首次信用评级报告 528 份。

（二）跟踪评级完成情况

2015 年年初，联合评级的评级业务部门均对跟踪评级工作做出了安排。

1、定期跟踪评级

2015 年，联合评级需要进行定期跟踪评级的项目 221 个（含公司债、私募债、次级债、可转债、资产证券化和信托计划），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联合评级对上述 221 个定期跟踪评级项目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159 份。其中，公开发行产品全部在出具报告当天提交交易所，并在 3 个工作日内在证券业协会网站及公司网站报备并披露；非公开发行产品全部在出具报告当天向证券业协会网站备

案。

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本年度定期跟踪评级结果中，评级对象的信用级别和评级展望有变化的项目 17 个（见表 1）。

表 1 2015 年跟踪评级结果级别及评级展望变化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 主体级别	本次 债项级别	本次 评级展望	上次 主体级别	上次 债项级别	上次 评级展望
1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5 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A	负面	AA+	AAA	稳定
2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 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稳定	AA-	AA-	负面
3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稳定	AA	AA	稳定
4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6.4 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	A+	稳定	AA-	AA-	稳定
5	华锐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期）28 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	A	稳定	BBB	BBB	负面
6	昆明中营津桥科教有限公司 2013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跟踪评级	BBB+	AA+	稳定	BBB+	AA	稳定
7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A	AAA	稳定	AA+	AA+	稳定
8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稳定	AA	AA	稳定
9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6 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稳定	AA	AA	负面
10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稳定	AA	AA	稳定
11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负面	AA	AA	稳定
12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稳定	AA	AA	负面
13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稳定	AA	AA	稳定

14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2.8 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A	稳定	A	AA+	稳定
15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次级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负面	AA+	AA	稳定
1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A	稳定	AA	AAA	稳定
17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亿元公司债券跟踪评级	AA-	AA-	负面	AA	AA	负面

资料来源：联合评级整理

2、不定期跟踪评级

2014 年 9 月 10 日，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江物流”）发布《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皖江物流于 2014 年 9 月 5 日获悉其全资子公司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因无足额资金支付到期债务，作为第一被告被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起诉。该重大事项发生后，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出具了《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将皖江物流及所发行债券列入评级观察，并通知皖江物流。由于皖江物流正积极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且重组事项对皖江物流后续经营、财务状况及“12 芜湖港”信用水平可能产生影响，因此公司根据重组事项进度于 2014 年 12 月 9 日和 2015 年 3 月 7 日分别出具了《继续列入信用评级观察名单的公告》，上述公告已在证券业协会网站和公司网站公示。

2015 年 7 月 22 日，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公布了对民族证券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5]48 号，认为民族证券 20.5 亿元自有资金投资问题违反了多条法律法规，并对民族证券采取暂停其证券自营业务（固定收益证券自营除外）、暂停核准其新业务申请并对民族证券予以谴责。该重大事项发生后，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27 日出具了《关于下调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及其公司债券信用等级公告》，将民族证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评级展望维持为“负面”；同时将其发行的次级债券“14 民族 01”和“14 民族 02”的债项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上述公告已在证券业协会网站和公司网址公示。

2015 年 8 月 19 日，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更换担保方，原由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更换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该重大事项发生后，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出具了《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不定期跟踪评级分析报告》，将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债项信用等级由“AA”上调至“AA+”，并已在证券业协会网站备案。

（三）主动评级完成情况

为提高我国评级机构的国际影响力、打破国际评级业寡头垄断局面，同时更好地服务于我国投资者走向国际，公司自 2012 年主动开展国家主权信用评级，先后发布对美国、德国、英国、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家的持续国家主权评级报告 61 份。

2015 年，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公开信息，对法兰西共和国、沙特阿拉伯、日本国和俄罗斯联邦等 19 个国家进行了主权评级。公司根据内部评级方法和评级程序，同时结合各国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长趋势、对外贸易、国际收支情况、外汇储备、外债总量及结构、财政收支、财政负担和政策实施等进行分析，最后进行评级，评级结果见下表：

表 2 联合评级 2015 年主权评级情况

序号	受评对象	长期外币信用等级	长期本币信用等级	评级展望
1	法兰西共和国	AA+	AA+	稳定
2	沙特阿拉伯	AA+	AA+	负面
3	日本国	AA-	AA-	稳定
4	俄罗斯联邦	AA-	AA-	负面
5	土耳其共和国	BB+	BBB	负面
6	南非共和国	A+	A+	负面
7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AAA	AAA	稳定
8	巴西联邦共和国	A+	A+	负面
9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	A+	A+	稳定
10	阿根廷共和国	CCC	B+	负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AAA	AAA	稳定
12	美利坚合众国	AAA	AAA	稳定
13	澳大利亚联邦	AAA	AAA	稳定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AA	AA	负面
15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AAA	AAA	稳定
16	加拿大联邦共和国	AAA	AAA	稳定
17	印度共和国	A	A	稳定
18	意大利共和国	A+	A+	稳定
19	大韩民国	AA	AA	稳定

资料来源：联合评级整理

此外，应交易所要求，联合评级配合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评级的在交易所

上市的企业债项目进行主动评级。2015 年，公司对 33 支企业债进行了主动评级，涉及发行人 33 家。

二、评级结果表现

（一）等级迁移：样本来源

由于公开市场数据获取限制，联合评级债券发行主体信用等级迁徙的研究对象为由联合评级承做的、已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发行主体的信用等级。2015 年度研究的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及联合评级内部整理。

（二）等级迁移：时间范围

联合评级等级迁移的数据时限是 2015 年度，具体起始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是针对 2014 年度存续的或新发行债券的发行人开展的。

（三）等级迁移：分析方法

联合评级对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主体信用等级迁移统计分析采用 Cohort 方法，基本思路为构建公司债券受评发行主体的静态池，在为期 1 年的考察期内，静态池内的所有企业都具备从考察期初到考察期末的信用等级迁移轨迹，考察期末统计受评发行人从考察期初的信用等级转移至考察期末的信用等级的比例。

计算公式如下：

$$m_{i,j} = \frac{n_{i,j}}{N_i}$$

其中， $n_{i,j}$ 为考察期初信用等级为 i 而考察期末信用等级为 j 的企业个数， N_i 为考察期初信用等级为 i 的企业个数。

（四）等级迁移：样本数据选择

为便于统计，联合评级只对考察期初和考察期末均有效的信用等级的变动情况进行统计，不包括考察期内新发债券和债券在考察期内到期的发行主体的级别统计，亦不考虑年内等级多调和等级回调的情况。

（五）等级迁移：分析结果

根据联合评级构建的静态池，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联合评级对公司承做的已发行公募产品（含公司债、可转债）的定期跟踪评级数量为 105 个。联合评级对上述跟踪评级的主体信用等级迁移数据进行统计，计算迁移概率，建立迁移矩阵如下表。

表 2 2015 年联合评级公司债跟踪评级主体信用等级迁移矩阵

2014-2015	期初 样本数	AAA	AA+	AA	AA-	A+	A	合计
AAA	17	100%						100%
AA+	19	5.26%	89.48%	5.26%				100%
AA	58		3.45%	87.93%	8.62%			100%
AA-	6				83.33%	16.67%		100%
A+	3					100%		100%
A	2				50%		50%	10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根据表 2 的主体信用等级迁移矩阵，2015 年度联合评级对公募产品信用等级或评级展望进行调整的有 15 家，调整比例约为 14.29%；信用等级和评级展望下调比例约为 7.62%。整体信用等级保持了较强的稳定性，出现调整主要是由于发债主体出现重大变化引起的。

三、评级业务合规情况

（一）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1、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联合评级于 2015 年 3 月对内控制度进行了全面修订，于 6 月底将修订后的制度颁布实施，并通过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和公司网站公告。目前，联合评级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主要分为内控制度和管理制度两大类。

联合评级建立了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内控和管理制度健全。内控和管理制度主要包括：《评级报告质量控制制度》、《评级业务信息保密制度》、《评级业务利益冲突与回避制度》、《评级业务防火墙制度》、《评级业务档案管理制度》

度》、《数据库管理制度》、《评级业务人员执业规范》、《评级项目负责人制度》、《评级项目任务单制度》、《合规管理制度》、《信用评级重要事项备案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创新产品专家评审制度》、《人事管理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等。

联合评级内控和管理制度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涵盖了评级业务全流程、针对评级业务易发风险环节嵌入了相应的控制措施。

联合评级内控和管理制度正常执行，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2、评级业务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联合评级建立了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级业务制度，评级业务和管理制度内容完备。评级业务制度包括：《信用评级方法》、《信用等级划分及定义》、《信用评级程序》、《评级报告格式准则》、《信用评级委员会制度》、《评级信息发布制度》、《跟踪评级制度》、《评级复评制度》、《评级业务尽职调查指引》、《违约率和违约损失率计算方法》、《评级结果检验制度》、《培训制度》、《研发工作管理办法》等。

联合评级已按照规定在证券业协会网站和公司网站对上述管理制度进行了备案和公示。目前，公司各项评级业务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3、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联合评级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办公用品、设备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在各个管理环节明确责任，严格落实。

（二）合规管理情况

联合评级已建立《合规管理制度》。设合规总监一名，设合规部，目前合规部 4 人。

公司《合规管理制度》中规定，合规总监、合规部及其工作人员独立开展工作，并按照规定的独立报告路线进行报告，不受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涉。合规总监的权利包括：有权获得公司的经营信息和管理信息，并对各部门、各岗位、各项业务实施全面监控和评价；合规总监有权参与同其履行职责有关的证券评级项目实施过程、参加或列席与其履行职责有关的会议、调阅有关业务档案、相关资料及文件以及要求公司有关人员就有关事项做出说明；有权检查公司各部门的计划、账目、凭证及业务记录，有权检查资产和物资保管情况，有权查询索取证明材料等。有关部门必须如实提供，认真配合，不得拒绝或设置任何障碍。

按照公司制度规定，合规总监每季度向监管部门报送合规检查表，每半年提交一次合规检查半年报或合规检查年报。

联合评级的合规管理机制和内容主要涉及市场人员及业务人员的利益冲突防范、评级程序的合规管理、评审委员会运作程序的合规管理、跟踪评级的合规管理、信息披露的合规管理、评级档案的合规管理、评级质量控制的合规管理和评级业务复评的合规管理等多个方面。

1、利益冲突防范管理的执行情况

为保证评级业务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正性，根据《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暂行办法》、《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联合评级制定了《评级业务防火墙制度》和《评级业务利益冲突防范与回避制度》。

联合评级通过建立清晰合理的组织结构，合理划分内部机构职能和岗位职责，保证从事评级业务的部门和市场部门及从事其他业务的部门之间在人员、业务和档案等方面保持独立。严格执行市场部门与评级业务部门分开设置。市场营销人员不参与报告撰写和级别评定，不得干涉分析师和信评委独立、客观和公正地进行评级分析和决定信用等级；评级分析师和公司信评委成员不得参与评级业务营销活动，不得参与评级收费谈判；信评委主任不得在市场部门和评级部门兼任任何职务，市场部门人员不得兼任信评委委员。

评级分析师的考核和薪酬不与其市场开发业绩和其负责或参与的评级项目的评级结果挂钩，不与该评级分析师所评级的证券发行成功与否、公司从委托方处获得的收入高低相联系。

市场营销人员不得以承诺级别的方式承揽业务，评级业务收费标准、费用支付不得与评级对象的最终信用等级级别、受评证券能否成功发行等相联系。

公司开展受托评级时，应在委托方全额支付本次评级费用之后，方可进场开展评级现场考察与访谈工作。

禁止评级业务部门之间、评级业务部门与公司其他部门之间未经许可交换机密和绝密信息。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评级从业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在受评级机构或者受评级证券发行人处兼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投资其他证券评级机构。信评委成员应独立表决信用等级，不受其它机构和个人影响。信评委委员不得作为信评委成员参加自己

参与的评级项目的信用级别表决。

目前联合评级的评级业务人员严格贯彻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地开展业务。经合规检查，联合评级及相关业务参与人员与发债主体之间均不存在利益冲突。

2、评级流程合规管理的执行情况

联合评级设有《信用评级程序》、《评级报告格式准则》、《评级业务尽职调查指引》制度，对评级各程序环节实行合规监督，从实地调查、评级报告撰写到评级报告三级审核和级别的表决等，对每一环节中人员的资质、业务操作步骤都进行了规范，并在每一环节设置合规监控。

3、信用评级委员会合规管理的执行情况

联合评级已建立《信用评级委员会制度》，并已在协会网站和公司网站披露。

联合评级《信用评级委员会制度》规定，信评委负责对各类评级对象的信用等级做出最终决定、审定评级方法与标准及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审定评级报告、对评级分析师职称进行评定等与评级业务相关的事项。

联合评级《信用评级委员会制度》规定，信评委成员由联合评级的高级业务管理人员和高级分析师组成，设主任委员 1 人，副主任委员 2~3 人，就每个单独事项进行表决时，应至少有 5 名信评委成员参加（含信评委主任或副主任）。

信评委委员在表决相关事项时，不得投弃权票。信评委委员在表决信用等级时，表决结果须经 1/2 以上的与会评审委员同意方为有效。信评委在表决其他事项时，表决结果须经 1/2 以上的与会评审委员同意方为有效。

信评委表决信用等级时，首轮表决如无法满足 1/2 以上多数认可同一结果，由信评委主任组织与会信评委成员和分析师重新讨论和表决，直至认可同一结果的信评委成员人数达到 1/2 以上多数。

经合规检查，联合评级未发现信评委成员有违规或影响评级公正性的行为。

4、信息披露合规管理的执行情况

联合评级已通过协会网站和公司网站披露了评级机构基本情况；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评级从业人员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和管理制度，包括回避制度、防火墙制度、合规检查制度、人员培训制度、执业行为守则等；评级业务制度，包括信用等级划分及定义、评级方法、模型、评级程序、评级委员会制度、复评制度、评级结果公布制度、跟踪评级制度、信息保密制度、评级业务档案管理制度等；评级结果信息，包括首次评级结果、跟踪评级结果以及有关评级行动；评级结果质量统计报告。

联合评级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向注册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报送年度报告；在每个季度结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注册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报送包含经营情况、财务数据等内容的季度报告；按时向协会报送半年度和年度合规检查报告。

联合评级已在协会网站和公司网站披露了结构融资相关产品的评级方法，并在具体的评级报告中充分披露了所做的损益和现金流分析及评级结果对评级假设变动的敏感性分析。此外，还在评级报告中说明了结构性金融产品评级结果的局限性以及核实所用评级信息时所受到的限制。

联合评级无评级服务收入之外的其他收入，也无从同一发行人、发起人、客户或订户处获得超过该会计年度 10% 以上收入的情形。

联合评级通过协会网站和公司网站披露了业务制度信用和内部控制制度；信用等级划分及定义、评级方法、评级程序；首次信用评级信息、跟踪信用评级信息以及评级有效期内的评级行动和评级决策等。

联合评级每年对实收资本、净资产进行更新，对公司组织结构、员工人数每年度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更新，每个季度通过协会网站披露评级从业人员的入职人数、离职人数及离职率，在内控制度、管理制度和业务制度变更并履行必要程序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协会网站披露，在公开发行的证券发行公告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披露首次信用评级信息，在正式向委托方提交跟踪评级报告之日起的第三个工作日通过协会、交易所及公司网站披露跟踪评级信息，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其 3 个月内披露评级结果质量统计、信用等级迁移和利差分析报告。

经合规检查，联合评级信息披露均履行了相应的内部程序，重要事项、信息披露事项完整、全面，报备、披露时间符合监管要求。

5、评级档案合规管理的执行情况

联合评级建立了《评级业务档案管理制度》和《档案管理制度》，分别规定了评级业务资料和内部管理资料的保管范围、保管期限、借阅、归档等内容。

联合评级档案由综合部指定专人负责管理；各评级业务部门应指定专人负责本部门业务档案的归集、整理和移交。对于评级业务档案按照评级对象（或发行人）名称或其对应的项目代码分别立卷归档，并分年保管；评级技术和业务管理档案、其他评级档案和内部管理档案按照类型分年立卷归档。综合部档案管理人员应至少每月一次将存档的评级档案中的电子文档资料备份至移动存储设备（光盘、移动硬盘等）中进

行保存，并对该移动存储设备进行妥善保管。

经合规检查，联合评级未发现评级档案管理中有不合规或影响评级公正的行为。

6、评级质量控制合规管理的执行情况

联合评级不断强化债券评级业务质量管控，尤其是评级报告质量的管控，修订和完善了评级方法；强化了三级审核，并组织实施多次业务培训，努力提升从业人员专业素养与业务技能，从根本上为评级业务质量提供保证。

联合评级已建立《评级结果验证制度》，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3 个月内采用历史违约率、等级迁移率、利差等统计方法，对本机构出具的评级结果准确性和稳定性进行验证，并形成评级结果质量统计报告、等级迁移和利差分析报告报送至协会，同时在公司网站予以披露。

四、财务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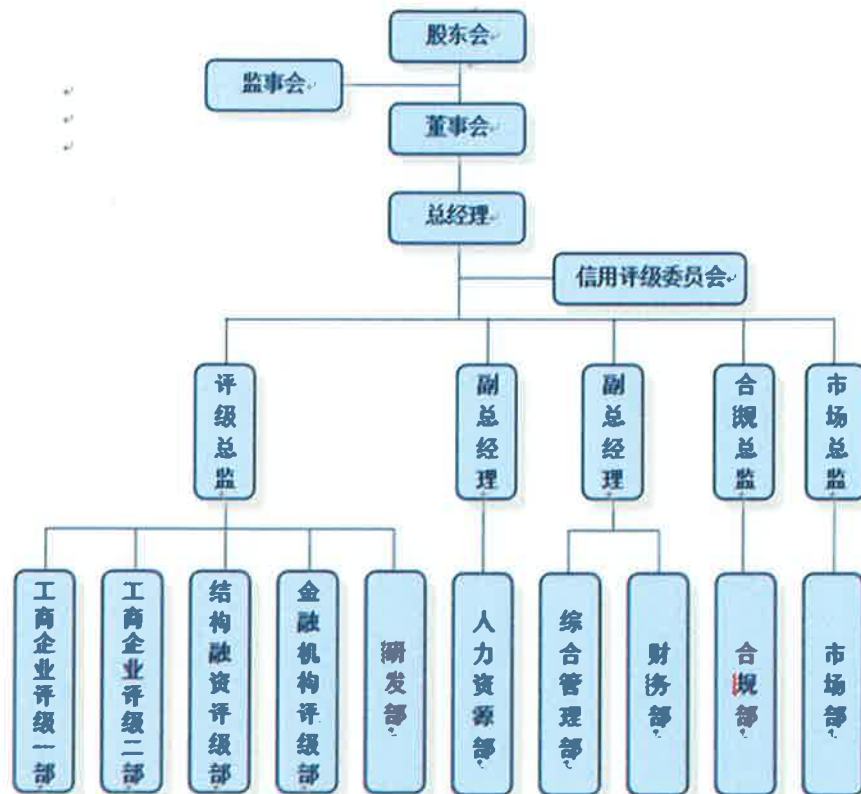
联合评级 2015 年财务报表已经审计，但审计报告尚未出具。截至 2015 年末，公司资产总计 17,170.57 万元，负债合计 4,053.4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117.17 万元。2015 年，联合评级实现评级业务收入 16,397.33 万元，本年累计盈利 9,470.57 万元。

五、组织架构及人员合规情况

（一）组织架构

联合评级目前下设信用评级委员会和工商企业评级一部、工商企业评级二部、结构融资评级部、金融机构评级部、市场部、研发部、合规部、人力资源部、综合管理部、财务部 10 个部门（见图 2）。

图 2 联合评级组织架构



（二）人员合规情况

1、高管人员合规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6 人。其中有 5 名通过中国证监会高管测试，具备任职资格，符合《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暂行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6 名高管分别为董事长 1 人；总经理 1 人（兼任信评委主任），负责全面工作；副总经理兼评级总监 1 人，主管评级业务、评级技术及评级研究工作；副总经理 1 人，主管市场营销工作；副总经理兼合规总监 1 人，主管合规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总经理助理 1 人，协助总经理进行业务管理。

根据《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公司对现任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评级从业人员情况进行了合规检查。

公司董事长吴金善先生、董事王少波先生、董事庄建华先生、监事何百川先生、总经理张志军先生、副总经理兼评级总监万华伟先生、副总经理周晓辉先生、副总经理兼合规总监常丽娟女士、总经理助理李萌先生均未在受评级机构或者受评级证券发行人兼职。

上述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及高管人员无投资其他证券评级机构的情况。

公司高管人员熟悉资信评级业务有关的专业知识、法律知识，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经营管理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正直诚实，品行良好，无《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无任何损害证券评级机构及其评级对象合法权益的活动；没有被金融监管机构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2、评级从业人员合规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联合评级有债券评级从业人员 119 人，其中：具有证券从业资格人员 84 人，具有证券执业资格人员 44 人；博士学历 6 人，硕士学历 90 人，本科学历 23 人（详见图 3）；高级分析师 21 人，分析师 21 人；注册会计师 6 人；具有律师资格的人员 3 人；注册国际投资分析师 2 人；CFA 三级 1 人；从业年限 1-3 年员工 84 人，从业年限 3（含）以上员工 35 人。（详见图 4）。

公司评级从业人员及构成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图 3 债券评级人员学历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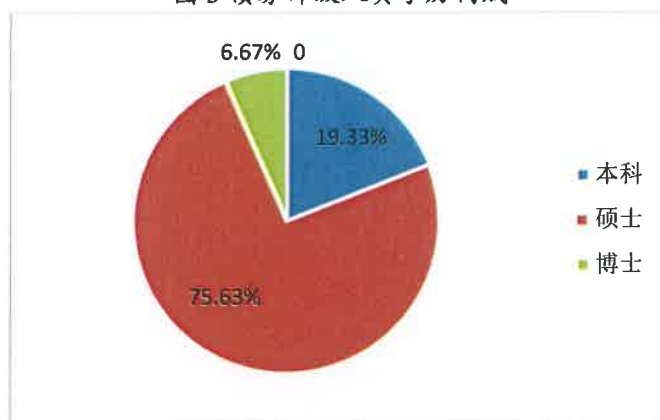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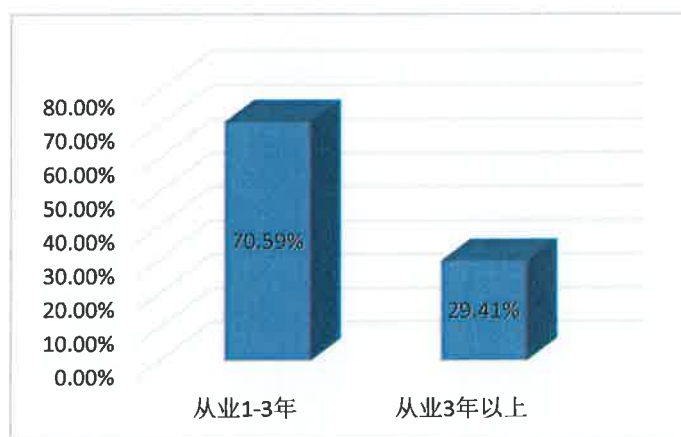


图 4 债券评级人员从业年限构成



3、人事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制定有《人事管理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各个岗位职责，对公司员工从招聘、录用、试用、培训、考核、转岗、职位晋升、薪酬标准和员工福利等均做了明确的规定。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评级分析师的考核和薪酬不与其市场开发业绩和其负责或参与的评级项目的评级结果挂钩，不与该评级分析师所评级的证券发行成功与否、公司从委托方处获得的收入高低相联系。

附件：《合规检查表（2015 年 4 季度）》



法定代表人：

合规总监：

2016 年 1 月 12 日

附件：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4 季度合规检查表

编号	合规检查内容	检查结果	备注
一、	公司是否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中国法人资格，实收资本与净资产均不少于人民币 2000 万元	具备	
2	具有符合《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少于 3 人；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级从业人员不少于 20 人，其中包括具有 3 年以上资信评级业务经验的评级从业人员不少于 10 人，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的评级从业人员不少于 3 人	具备	
3	具有健全且运行良好的内部控制机制和管理制度	具备	
4	最近 5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最近 3 年未因违法经营受到行政处罚，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经营、犯罪正在被调查的情形	具备	
5	最近 3 年在税务、工商、金融等行政管理机关，以及自律组织、商业银行等机构无不良诚信记录	具备	
二、	公司负责证券评级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下列条件：		
1	取得证券从业资格	具备	
2	熟悉资信评级业务有关的专业知识、法律知识，具备履行职责所需要的经营管理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且通过证券评级业务高级管理人员资质测试	具备	
3	无《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形	具备	
4	未被金融监管机构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或者禁入期已满	具备	
5	最近 3 年未因违法经营受到行政处罚，不存在因涉嫌违法经营、犯罪正在被调查的情形	具备	
6	正直诚实，品行良好，最近 3 年在税务、工商、金融等行政管理机关，以及自律组织、商业银行等机构无不良诚信记录	具备	

7	是否有境外人士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无	
三、 公司评级业务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1	《信用等级划分及定义》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2	《公司信用评级方法》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3	《评级程序》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4	《评级报告格式准则》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5	《信用评级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6	《评级信息发布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7	《跟踪评级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8	《复评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9	《现场考查与访谈工作指引》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10	《业务培训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1	《评级报告质量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2	《评级业务信息保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3	《防火墙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4	《回避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5	《评级档案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6	《数据库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7	《评级业务人员执业规范》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8	《评级项目负责人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9	《评级项目任务单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业务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五、	公司信息披露与备案情况		
1	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若发生变更，公司是否在发生变更起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协会网站进行披露？	是	
2	业务制度若发生变更，公司是否在发生变更起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协会网站进行披露？	是	
3	公司是否及时披露了证券评级业务的信用评级信息（公司披露的信用评级信息应至少包括：首次信用评级信息，跟踪信用评级信息以及证券评级过程中的评级行动与评级决策）？	是	
4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规章制度对证券发行中涉及的信用评级信息指定了披露媒体的，公司通过协会网站、公司网站及其他公共媒体披露的信息是否未先于该指定媒体？	尚不存在此情形	
5	在信用评级信息依法披露之前，公司及其评级从业人员是否履行了信息保密义务，不得对外泄露评级结果？	是	
6	公司对于非定期跟踪信用评级，是否披露了非定期跟踪评级发起的原因？	是	
7	公司未能按照跟踪评级安排及时披露跟踪信用评级信息的，公司是否在协会网站、公司网站及其他公众媒体向社会公告并披露原因？	尚不存在此情形	
8	受评级机构或者受评级证券发行人对公司出具的评级报告有异议，另行委托其他证券评级机构出具评级报告的，公司是否同时公布了评级结果？	尚不存在此情形	
9	若公司及其评级从业人员在开展证券评级业务过程中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况，公司是否及时在协会网站、公司网站及其他社会公众媒体上进行公告，并披露所采取的措施以及可能导致的后果？	尚不存在此情形	
10	公司、评级人员及评级委员会委员与受评级机构或者受评级证券发行人存在利害关系但未达到回避条件的，公司是否及时在协会网站、公司网站上进行公告，说明存在的利害关系的详细情况？	尚不存在此情形	
11	公司是否采用违约概率和等级迁移率的统计方法，对评级结果的准确性、稳定性、一致性进行验证，并于每年的 12 月 31 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评级结果质量统计报告在协会网站、公司网站上披露，报告内容应包括统计结果以及对所采用统计方法的说明？	是	
12	若发生可能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公司是否在事项发生起 2 个工作日内以公告的形式在协会网站、公司网站及其他公众媒体进行披露，并说明该事项发生原因以及可能对公司及其证券评级业务产生的影响？	是	
13	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公司章程发生变更，是否在有关部门批准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协会重新备案？	是	

14	实际控制人或股东若发生变更，公司是否在发生变更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新的备案信息？	是	
15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若发生变更，公司是否在履行必要程序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协会重新报送相关信息？	是	
16	公司是否在每年 12 月 31 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备案信息进行更新？	是	
17	公司是否于每季度末 10 个工作日内向协会提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从业人员统计及变动情况？	是	
18	公司是否及时向协会提交信用评级项目委托书或合同复印件、银行进账单复印件、信用评级项目组成立时间及成员名单、评级委员会表决情况与会议记录、信用评级报告全文（其中信用评级项目委托书或合同复印件、银行进账单复印件应在取得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协会备案，信用评级项目组成立时间及成员名单应在成立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协会备案，评级委员会表决情况与会议记录、信用评级报告全文应在信用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协会备案）？	是	
19	公司是否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向协会报送年度报告？	是	
20	公司是否在每个季度结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协会报送包含经营情况、财务数据等内容的季度报告（季度报告应由公司全体董事、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	是	
21	发生影响或者可能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事件时，评级机构是否在 5 个工作日内向协会报送临时报告，说明事件起因、目前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临时报告应由公司全体董事、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	是	
22	公司是否在每月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协会报送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承接情况？	是	
23	评级委托协议或合同签订生效后终止前，若发生委托方另行委托其他评级机构出具评级报告或者撤换评级机构的情形，评级机构是否在证券评级业务承接情况中予以说明？	尚不存在此情形	
24	公司是否制定了信息披露与备案制度，建立并完善信息披露与信息备案流程，确保披露与备案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是	
六、	公司对《公司诚信执业承诺书》中承诺事项的遵守情况		
1	公司自设立以来，在执业过程中一直遵守法律法规，遵守行业规范，以诚信为本，勤勉尽责，审慎分析，遵循科学、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坚持为社会提供良好的信用服务为宗旨，诚信执业。	已严格执行	
2	公司在执业过程中保守国家秘密、商业秘密，遵循为客户保密的义务。	已严格执行	
3	公司严格依据信用评级方法和程序，独立地开展信用评级工作，保证评级的公正性、一致性、完整性，信用评级结果不	已严格执行	

	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影响。		
4	公司不向评级业务主管部门报送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文件、资料。	已严格执行	
5	公司不以承诺、分享投资收益或者分担投资损失，不以承诺高等级、压价竞争、诋毁同行等不正当竞争手段招揽业务，进行恶性竞争。	已严格执行	
6	公司不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及评级业务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已严格执行	
7	公司承诺诚信经营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要求，规范开展资信评级业务。	已严格执行	
8	公司不将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牌照出租、出借或者变相出租、出借给关联公司及其他公司使用，公司的母公司、子公司及关联公司均不以公司名义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	已严格执行	
9	公司独立运行，维护管理团队和从业人员队伍的稳定，杜绝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高管和从业人员在关联公司或者其他公司兼职，避免发生利益冲突的情形。	已严格执行	
10	公司维持股权稳定，未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不直接或者变相转卖公司股权，变更实际控制人。	已严格执行	
11	公司杜绝不正当竞争行为，不为其他机构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主动接受、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采取切实措施，使公司持续具备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许可条件。	已严格执行	
12	公司知悉若本公司申请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获批，是基于公司现有的股权结构、从业人员状况，独立运作，并在符合法定条件的基础上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公司愿为违反相关规定和承诺事项的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已严格执行	

合规总监：

法定代表人：

报送时间：



总部地址：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 80 号（建设路门）4 层

邮 编：300042

电 话：022-5835 6998

传 真：022-5835 6989

北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邮 编：100022

电 话：010-8517 2818

传 真：010-8517 1273

公司网址：www.unitedratings.com.cn

公司邮箱：lh@unitedratings.com.cn